



《哥达纲领批判》中的 公平分配理论研究

Study on Fair Distribution Theory in the
“Critique of Gotha Program”

李明桂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哥达纲领批判》中的 公平分配理论研究

Study on Fair Distribution Theory in the
“Critique of Gotha Program”

李明桂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哥达纲领批判》中的公平分配理论研究 / 李明桂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7. 6

ISBN 978-7-5203-0728-4

I. ①哥… II. ①李… III. ①哥达纲领批判—公平分配—马克思著作研究 IV. ①A811. 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68867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朱华彬

责任校对 胡新芳

责任印制 李寡寡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7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8.75

插 页 2

字 数 336 千字

定 价 7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出版说明

后期资助项目是国家社科基金设立的一类重大项目，旨在鼓励广大社科研究者潜心治学，支持基础研究多出优秀成果。它是经过严格评审，从接近完成的科研成果中遴选立项的。为扩大后期资助项目的影响，更好地推动学术发展，促进成果转化，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按照“统一设计、统一标识、统一版式、形成系列”的总体要求，组织出版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成果。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目 录

导 论	(1)
一 选题的依据和意义	(1)
二 相关研究综述	(5)
三 研究思路与基本框架	(11)
四 研究方法和创新之处	(13)
第一章 马克思对拉萨尔分配思想的批判及当代价值	(17)
第一节 马克思撰写《哥达纲领批判》的背景和拉萨尔分 配思想的错误实质	(18)
一 《哥达纲领批判》产生的历史背景	(18)
二 拉萨尔分配思想的错误实质	(21)
第二节 马克思对拉萨尔“公平”分配思想的批判	(31)
一 批判“不折不扣的劳动所得”	(33)
二 批判“分配决定论”	(35)
三 批判“铁的工资规律”	(38)
四 批判拉萨尔提高分配公平度的错误路径	(41)
第三节 马克思对拉萨尔分配思想批判的理论价值和现实 意义	(44)
一 马克思对拉萨尔分配思想批判的理论价值	(45)
二 马克思对拉萨尔分配思想批判的现实意义	(51)
第二章 资本主义私有制是劳动者分配不公的经济根源	(64)
第一节 劳动创造财富离不开一定的物质条件	(65)
一 劳动创造财富要有一定的自然物质条件	(65)
二 劳动创造财富要在一定的生产关系下进行	(67)

2 《哥达纲领批判》中的公平分配理论研究

第二节 离开所有制空谈劳动创造财富是“资产阶级的说法”	(69)
一 对一切都是“有益的劳动”或有害的劳动是不存在的	(69)
二 空谈劳动无益于工人阶级争取自身权益的斗争	(70)
第三节 破除劳动者分配不公和贫困化经济根源的对策	(73)
一 社会主义经济命运的掌控	(75)
二 动摇社会主义公有制主体地位的私有化倾向	(85)
三 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	(89)
 第三章 马克思公平分配观与拉萨尔公平分配观的根本分歧	(93)
第一节 “公平”或“平等”的分配只不过是一种法权概念	(94)
一 抽象的“公平”或“平等”的分配是不存在的	(94)
二 在生产和分配关系问题上要防止两种错误倾向	(100)
三 初次分配、再分配均应处理好公平和效率的关系	(103)
第二节 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	(110)
一 社会主义总产品的分配必须兼顾国家利益、集体和个人利益	(112)
二 按劳分配确立的依据和主要内容	(115)
 第四章 马克思公平分配思想在我国分配实践中遭遇的现实困境	(126)
第一节 马克思公平分配思想与现实问题	(126)
一 经济层面存在“资本贫困”和“按级分配”倾向	(127)
二 社会层面存在“收入崇拜论”“分配性努力”倾向	(130)
三 政治层面存在分配“权力中心论”“审批红利”倾向	(131)
第二节 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变革与公平分配的境遇	(132)
一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制度变迁	(134)
二 生产资料所有制变革对收入分配的影响	(138)
第三节 按劳分配“资产阶级权利”事实上的不公	(149)
一 社会主义按劳分配的“弊病”	(149)
二 资本主义“按劳分配”的虚伪性	(153)

三 发展生产力超越“资产阶级权利”	(158)
四 我国现阶段按劳分配制度与马克思按劳分配原则的 差异	(159)
第四节 贫困固化的资本成因与居民收入倍增难题	(171)
一 资本“钟罩”加剧贫困固化的趋势	(171)
二 资本正外部性弱化加大居民收入倍增难度	(177)
第五章 全面深化改革以践行马克思公平分配理念	(183)
第一节 马克思社会主义公平观的中国化诉求	(183)
一 马克思公平分配思维的多重逻辑与现实改革的契合	(184)
二 工会理论视野下的劳动者公平诉求	(190)
三 社会主义个人消费品分配原则与两种异化的分配观	(199)
四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增强劳动在雇佣劳动中的分 配权	(203)
五 坚持科学社会主义政治价值观	(206)
第二节 深化生产资料所有制改革与促进分配公平	(210)
一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使公有产权收益为全民共享	(212)
二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促进农民增收	(222)
三 重视对资源的调节，实现资源分配相对公平	(237)
第三节 打破资本“钟罩”与增强资本正外部性	(240)
一 贫困固化鸿沟的逾越	(240)
二 增强资本正外部性促进居民收入倍增目标实现	(243)
第四节 马克思按劳分配原则的传承与嬗变	(250)
一 新时期贯彻按劳分配原则的基本要求	(250)
二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按劳分配历史局限性的弥补	(260)
三 坚持按劳分配主体地位不动摇	(264)
结束语	(282)
参考文献	(285)

导 论

一 选题的依据和意义

拉萨尔派由于不懂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虽然不满意资本主义制度，但却找不到根除社会弊病的现实路径，就把分配当作最根本的问题，企图在不触动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前提下，仅仅通过改变分配方式就能实现所谓“平等权利”，这样他们就脱离一定的社会经济结构，以“公平”“平等”法类概念当作各种经济范畴的本质，把历史产生的生产关系看作人的主观意愿的产物，为了捍卫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原理，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对“平等的权利”和“公平分配”等错误论调进行了批判。时代在发展，机会主义的分配思想也在不断变化，以新的形式活跃在经济社会舞台上。一如：“重资轻劳”现象严重，由于资本力量强大，劳动力供过于求且竞争力较弱加剧了劳动者的弱势困境，于是一提及分配，有些人就只强调非劳动收入，强调非劳动的生产要素在社会财富创造中的贡献及其带来收入的合法性。二如：有人认为贫富差距扩大都是市场化改革之祸，没有看到最根本原因在于所有制结构的变化。三如：有人看不到资源占有的差别是收入差别的最重大的影响要素，却津津乐道人的才能贡献的大小，好像收入多少仅仅是由才能、知识的贡献决定的。等等。这些后机会主义分配观点对当前收入差距悬殊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因此，我们要秉承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对各种机会主义的批判精神，运用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分配制度的基本原理，对现实的机会主义分配思想进行剖析和批判，以期把各种分配思想都统领到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视野之中，体现出社会主义劳动者主人翁地位，体现出社会主义经济成果共享的价值追求，体现出社会主义公平公正的制度优越性。

自改革开放以来，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指导下，我国经济快速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到 2010 年 GDP 高达近 40 万亿元，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人均 GDP 超过 3000 美元，就“做蛋糕”这个工作而

2 《哥达纲领批判》中的公平分配理论研究

言，中国过去 30 多年的表现改变了现代经济学的许多范式，我国以马克思的物质利益原则和按劳分配原则为依据，在改革的实践中对社会主义的分配制度进行了一系列探索，到“十三五”规划已经取得了长足的进展，克服了长期存在的平均主义倾向，倡导先富带后富，然后实现共富，大大调动了人民群众的积极性，推动了经济社会繁荣。然而，在“分蛋糕”工作和其他促进公平、正义、人的自由发展方面，与耀眼的经济成果相比具有相当大的差距，收入分配的不公已成为影响我国经济社会完成跃迁的最大残缺之一，已成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实现的巨大障碍，影响社会稳定，妨碍经济持续、健康发展。调整分配格局已是人心所向、大势所趋，分配体制改革就是利益重新调整，考虑到利益的盘根错节，其意义不仅为了短期刺激内需，更是攸关经济转型和社会和谐大局，需要大手笔、大智慧、大策略，分配改革之船乘风破浪离不开科学分配理论做导航。十八大报告关于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和国务院批转《关于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的若干意见》的表述创造性地发展了马克思的分配理论，是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制度相适应的，是同共同富裕、和谐社会的构建相适应的，是解决分配问题的指导思想，但学术界对此解读不一，认识上的分歧容易产生实践上的混乱。统一思想、达成共识的最佳方式就是正本清源，回溯到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中的分配思想，通过重新解析这一经典著作，将马克思的分配思想原论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以厘清我国分配理论演变的内在逻辑，整合当前论争的观点，对当前收入分配中存在的严重问题进行理性分析和妥善处理，进而为设计出适合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市场经济发展需要的分配模式提供理论支撑，并为这一发展提供许多理论上的生长点。

马克思经过多年研究形成了自己科学的分配理论，主要体现在其经典成熟之作《哥达纲领批判》中，由于我们的社会主义不是马克思所构想的未来社会，因而现阶段我国的分配原则与马克思构想有许多不同，特别是我国还要允许和鼓励资本、技术、管理等生产要素参与收益分配，因此，有必要联系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中的实际，对经典作家的基本观点进行再思考。虽然我国不完全具备未来社会的条件，但实行的确是按劳分配，只是实现形式上不同，按劳分配存在“资产阶级权利”，现阶段更要注重分配中的公平问题。

在我国经济转轨和社会转型时期，随着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也存在许多社会不公问题，如收入分配领域内的矛盾就非常突出，如何正确认识和有效解决收入分配中存在的贫富分化问题。新自由主义、文化保守主

义、市场社会主义等机会主义观点根本无法正确回应民众的公平分配诉求。因此有必要从学理上进行深入的探讨，以马克思分配公平思想为视角重新审视当前我国分配不公问题，根据经济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的经济形势和新常态的发展阶段，把收入分配体系与其依附的经济社会体制结合起来，研究全面深化分配改革的价值取向、逻辑脉络、整体布局。

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提出对未来社会分配原则的科学预见，包括社会主义分配原则和共产主义分配原则，前者被人们概括为按劳分配，后者马克思自己明确指出是“各尽所能，按需分配”，都是社会主义国家分配制度的理论渊源，对分配制度改革具有方向性指导意义。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基本原则，坚持按劳分配是坚持走社会主义共同富裕之路的重要内容，也是社会主义取之不尽的力量之源，是加快推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的应有之义，在社会主义的任何时候，我们都不能怀疑和动摇这一原则，并把实现“各尽所能，按需分配”作为一个最美好的分配形式和社会理想而孜孜以求。同时，具有与时俱进理论品质的马克思主义的分配理论，在社会主义实践中不断丰富和发展，既要坚持马克思主义分配理论的基本要义，又要结合当代中国新情况新问题不断加以创新和发展。

在当时，《哥达纲领批判》对工人运动产生了巨大的指导作用，今天，重温这部著作、认真领会未来社会分配原则的论述，对于我国当前的经济理论研究和经济体制改革仍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第一，探讨劳动创造财富决不能离开所有制关系和产权关系。劳动创造财富要在一定的自然物质条件和一定的生产关系下进行，生产关系的性质决定劳动产品的归属。而“劳动是一切财富的源泉”的说法却赋予劳动超自然的创造力，有助于把资产阶级的富有归功于“勤劳”“节俭”，把工人阶级的贫困归罪于“懒惰”，马克思认为，资本主义私有制才是劳动者贫困、受剥削、受压迫的根源，在那里，劳动与生产资料相分离，劳动所有权与劳动产品所有权相分离，消灭资本主义所有制和雇佣劳动制度是解决广大劳动者贫困的关键。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坚持社会主义公有制主体地位不动摇是提高劳动力价格水平和确保劳动者共享经济发展成果的制度保障，适时适度地调整生产资料所有制，落实生产资料共同所有的产权归属和收益，来激发劳动者创造社会财富的积极性，促进分配公平和缩小收入差距。

第二，要想缩小贫富差距在生产和分配的关系上必须反对两种错误倾

向。生产资料的分配决定消费资料的分配，抽象的公平和平等的分配是不存在的。分配方式的占有形式决定消费资料的分配方式，有什么样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就有什么样的分配，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决定了其消费资料的按资分配，从法权概念出发来谈论分配是唯心的，是机会主义的说法。要想促进我国分配公平和缩小收入差距，从根本说就要调整生产资料所有制，在分配实践中，应反对两种错误倾向：一是只重视分配问题而轻视生产和生产关系的“分配决定论”，二是只重视生产和生产关系而轻视分配问题的GDP崇拜。

第三，社会总产品分配要讲究原则的坚定性和策略的灵活性。任何社会，劳动成果都不能“不折不扣地”属于一切社会成员。社会主义条件下，劳动者创造的全部产品，根据有利于劳动人民的原则先进行各项社会必要扣除，以用于补偿消费掉的生产资料、扩大再生产、应付不幸事故和自然灾害的保险基金或后备基金，用于与生产没有直接关系的公益事业、一般管理，还有为丧失劳动能力的人设立的基金。社会主义生产目的是满足劳动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社会主义总产品的分配要处理好个人消费与公共消费的关系、积累与消费的关系、坚持个人消费品的按劳分配原则，针对我国居民消费能力稀缺的现实，要着力实现分配的三个转变：一是分配由向政府和企业倾斜转到向居民倾斜，二是公共消费基金的支出由向行政管理倾斜转到向民生领域倾斜，三是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由过低水平转到适度标准。

第四，按劳分配理论要体现原则的一般性和适用的特殊性的统一。马克思设想的社会主义个人消费品按劳分配原则，是以他所理解的未来社会的经济条件为前提的：生产资料的全社会公有制，有计划的社会生产，商品经济的消亡等，尽管社会主义经济运行的具体状况与马克思构想的经济条件有差距，但马克思按劳分配原则所揭示的社会主义个人消费品分配的一般规律仍然闪烁着科学真理的光芒，至今还是正确的。社会主义国家主要生产资料归劳动人民共同所有，任何人都只能根据个人对社会付出的劳动多少领取个人消费品，不能凭借对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占有他人的剩余劳动。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生产力水平还不高，物质财富还未能达到充分涌流，可用于分配的消费资料的数量有限。因此，社会主义现阶段既不能像共产主义社会实行按需分配，又不能像原始社会那样实行平均主义分配，只能实行按劳分配。在现阶段，由于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差别、复杂劳动与简单劳动差别、旧的社会分工及工农差别还存在，劳动还是人们谋生的手段，尚未成为人们生活的第一需要。一是我国还存在商品货币关系，劳

动者的个人劳动不可能直接转化为社会劳动，这与马克思设想的劳动者凭劳动券领取与付出的劳动量相等的消费品的按劳分配有所差异。二是所有的劳动者都享有平等的劳动权利和根据劳动获得相应报酬的权利，当然，这种平等权利对不同的劳动者来说还是不平等的权利。所以，应努力推进马克思按劳分配理论的中国化，深化对按劳分配主体地位的认识，在坚持按劳分配主体地位的条件下，必须兼顾其他调节措施和分配方式，使我国社会主义分配制度既能体现公平、避免两极分化，又能合理拉开差距、避免平均主义，从而最大限度地实现社会主义的生产目的。

二 相关研究综述

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通过对未来社会所形成的现有要素的考察给出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趋势以及共产主义社会的大概轮廓和方向，指明未来社会不同阶段的分配方式，为现实社会主义实践提供了科学依据和理论指南，不过马克思不可能为后人提供一劳永逸的现成方案，诚如恩格斯所言：“要用几句话来概括未来新时代的精神，而又不堕入空想主义或者不流于空泛辞藻，几乎是不可能的。”^① 中外学者对《哥达纲领批判》中的分配问题从不同的视角加以研究，成果卓著，也为笔者的进一步研究提供了大量可资借鉴的有益参考。

（一）关于财富的源泉

“劳动是一切财富的源泉”的提法避而不谈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不谈生产资料归属，人为地赋予劳动超自然的创造力，背离了唯物史观。马伯钧曾对 20 世纪 90 年代初期以前人们对《哥达纲领批判》的研究成果做了综述，涵盖的内容比较全面。其中论及劳动是不是财富源泉的问题时，他总结了两种观点，一种观点赞同马克思的论述，自然界和劳动是财富的源泉。另一种观点认为劳动是一切财富的源泉，因为其一，财富是对满足社会需要而言的，只有对人有用的劳动产品才是财富的源泉；其二，财富的源泉是就财富的产生、创造、生产而说的；其三，劳动是一切财富的源泉是“他自己不劳动，他就是靠别人劳动生活”论点的逻辑前提。^②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731 页。

^② 马伯钧：《〈哥达纲领批判〉研究综述》，《信阳师范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4 年第 4 期，第 26—31 页。

（二）关于社会主义总产品的分配问题

在《哥达纲领批判》中，马克思提出社会主义总产品原理，在对劳动者个人进行消费品按劳分配之前必须要经过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的六次扣除，这些扣除是社会进步最重要的职能。白铭认为，社会主义总产品的分配模式和分配序列如果重积累轻消费、先积累后消费，势必导致劳动者劳动力的消费补偿难以维系、经济建设的大起大落，也很难保证社会主义生产目的的实现，为此，社会主义总产品遵循先消费后积累的模式和原则。^①

任保平认为，马克思这一论述从社会产品分配的高度概括了社会保障制度的性质和内容，提出了广义的社会保障学说，明确了建立社会保障基金的必要性及其基金来源，成为社会保障实践的重要理论依据。^②

（三）关于按劳分配的理论与现实

拉萨尔派不愿触及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私有制，仅提出“不折不扣的劳动所得”和“公平分配”的改良主义主张，马克思在此基础上，阐明了社会主义社会总产品的分配原理，鉴于生产资料公有制、消灭了商品和货币关系、还存在“旧社会的痕迹”等原因，其个人消费品只能实行按劳分配。我国是否具备实行按劳分配的现实性？有很大的争议。有观点认为市场经济条件下马克思的按劳分配是无法实现的，只是一种理论上的抽象。晏智杰指出，我国在相当长历史时期内不可能具备马克思原意按劳分配的条件，既不要再提按劳分配，也不要将马克思原意的按劳分配同按要素分配并列起来，二者相结合是自相矛盾的。^③ 张庆仁在《按劳分配是一种假说》一文中认为按劳分配不可能实现，因为马克思的按劳分配理论有一定的前提条件和特定的历史背景，把“个人劳动直接社会化”“劳动能够准确利用”“劳动能够精确计算”看作它的三个充分条件。^④ 对此，吕长征不予认同，因为这些条件只是自然经济和产品经济中的某些

① 白铭：《关于社会主义总产品的分配问题——从〈哥达纲领批判〉说起》1993年第5期，第31—32页。

② 任保平：《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保障经济理论及其现实性》，《当代经济研究》1999年第4期，第34—38页。

③ 晏智杰：《“按劳分配”评议》，《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2年第3期，第85—90页。

④ 张庆仁：《按劳分配是一种假说》，《山东社会科学》1989年第2期，第13—20页。

共同特征，而不是按劳分配的条件，其产生的前提是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两个辅助条件是由生产力水平决定的产品数量和由社会文化发展决定的劳动的性质。^①

林广瑞认为按劳分配只在公有制下的计划经济、产品经济内实行，而商品经济、市场经济中实行按劳分配会导致实现公有制经济关系的初衷与滋生私有制的结果的矛盾，所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只有按生产要素分配一条个人收入分配原则。^② 林田则指出社会主义存在两种不同的“等量劳动相交换”，马克思预想的社会主义只有一种“等量劳动相交换”即按劳分配，商品经济条件下按劳分配不在全社会范围内而只在公有制企业内实行。不是要取消按劳分配，而是要对“劳”有正确评价。在公有制企业内部计量不同质的劳动并非易事，可以按照劳动创造的价值来评价、衡量，至于个人劳动在集体劳动中所占份额，要不断地研究、实验和调整。^③ 关柏春认为，“劳”的计量问题是马克思在设想按劳分配原则的过程中所未能解决的，也是留给我们后人需要继续探索的问题，在社会主义经济下，劳动者和企业通过市场联系起来，通过双向选择机制企业和个人都能各得其所，其关键在于通过市场上的竞争过程就解决了“劳”的计量问题。^④

（四）关于如何正确贯彻按劳分配问题

按劳分配具有私有制社会不可比拟的优越性，在社会主义时期要坚决贯彻执行，当然，社会主义也不是一成不变的，其分配方式一样也是变化的。按劳分配的历史作用两重性就考量着社会主义发展不同阶段人们的卓越智慧，如何发挥其优越性，创造条件减少“弊病”的消极作用。

雷强认为，贯彻按劳分配原则的正确方针是政治教育和物质鼓励相结合，政治教育是方向，物质鼓励是保证。如果片面强调物质刺激，会使劳动者迷失方向，陷入歧途，如果只重视政治教育，政治教育就会变为空洞的口号。^⑤ 师钟撰文指出，在贯彻按劳分配中要总结历史经验，警惕和反

^① 吕长征：《要实事求是地评价马克思主义的按劳分配理论——与张庆仁同志商榷》，《山东社会科学》1989年第5期，第37—39页。

^② 林广瑞：《按劳分配原则与现实经济条件的矛盾分析》，《河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3期，第20—24页。

^③ 林田：《商品经济条件下要不要按劳分配》，《社会科学》1987年第5期，第14—20页。

^④ 关柏春：《收入分配理论问题研究》，《学习与探索》2008年第4期，第122—127页。

^⑤ 雷强：《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中的按劳分配理论》，《中山大学学报》1963年第3期，第82页。

对两种错误倾向。过去是从“左”的方面把按劳分配的“资产阶级权利”当作破除的对象，在实现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上犯了超越阶段的错误，而现在要注意从右的方面根本否定按劳分配的主体地位，企图用按生产要素分配取而代之，抛弃最高理想和最高目标。^①

（五）关于公平分配的理论与现实问题

分配失衡和贫富悬殊拉大公平分配备受学者关注，成果主要集中于三方面：一是研究收入分配差距的现状、原因及促进公平分配的政策建议。蔡昉（2012）、卓晓宁等（2013）、罗福群（2010）指出我国现阶段有违于收入分配公平的问题并说明应对之策，曾国安等（2008）、靳共元等（2008）强调国民收入再分配中的制度公平和政策公平，赵人伟（2002）探讨转型期体制变迁中的无序因素及旧体制痼疾的消极影响，常修泽（2010）提醒改革分配制度时防止陷入拉萨尔的分配窄圈，刘尚希等（2011）认为贫富差距扩大根源于政府改革不彻底。^{②③④⑤⑥⑦⑧⑨}二是研究财富分配和共同富裕的关系及其他。方福前（2013）阐述了当前改革要特别关注和解决财富占有不公问题，刘水林（2009）认为财富公平分配是国家职能，苏海南（2013）力主分配改革要把收入分配与财产分配、初次分配与二次分配、收入分配改革与深层次体制改革统一起来，程恩富（2012）认为财富差距是衡量贫富分化的关键，主张将收入分配、

^① 师钟：《〈哥达纲领批判〉：走向未来社会的科学构想——〈读点马列原著讲座〉之七》，《中华魂》2005年第4期，第24—27页。

^② 蔡昉：《遏制资产性收入分配不公趋势》，《光明日报》2012年5月25日，第007版。

^③ 卓晓宁、孙迎联、孔陆泉：《我国现阶段收入分配中的公平正义问题浅探》，《学海》2013年第2期，第205—211页。

^④ 罗福群：《关于分配公平的一些思考》，《广东社会科学》2010年第1期，第58—62页。

^⑤ 曾国安、李少伟、胡晶晶：《关于国民收入再分配公平问题的几个问题》，《福建论坛》2008年第12期，第4—10页。

^⑥ 靳共元、郑玉光：《积极完善政策 确保公平分配与和谐发展》，《学习论坛》2008年第1期，第46—49页。

^⑦ 赵人伟：《对我国收入分配改革的若干思考》，《经济学动态》2002年第9期，第35—40页。

^⑧ 常修泽：《中国分配制度改革的三个提升——防止陷入拉萨尔的“分配窄圈”》，《学习月刊》2010年第4期上旬刊，第19—20页。

^⑨ 刘尚希、刘微、梁季：《我国国民收入分配的决定因素分析》，《涉外税务》2011年第2期，第9—14页。

财富分配与财富生产结合起来研究。^{①②③④}三是研究马克思分配公平的理论内涵及意义。涂良川等（2009）、姜涌（2009）阐释马克思的分配公平思想内涵，段忠桥（2013）认为当前中国贫富差距是否公平应以马克思公平观作价值判断，张啸尘（2008）揭示马克思公平观对和谐社会的意义，等等。^{⑤⑥⑦⑧}这些研究见解独到、专向性较强。

（六）国外关于拉萨尔主义中心点的研究

依靠国家帮助建立生产合作社是拉萨尔主义的中心点，集中体现在《公开答复》《工人读本》《告柏林工人书》《资本和劳动》等作品中，其基本的逻辑是“铁的工资规律”是资本主义条件下工人贫困的根源，为铲除这个根源，就必须建立生产合作社，让工人获取普选权。为此，拉萨尔不惜与俾斯麦政府“合作”，以争取其帮助实行普选权和资助生产合作社。国外研究《哥达纲领批判》的有些学者把拉萨尔的这些论调和行为解释成策略和手段，甚至说他可能企图在遭到政府拒绝之后作为揭露政府的材料；也有学者表明工人合作社只是拉萨尔实行社会主义的经济手段之一，一旦工人阶级取得政权，他会提出更加彻底的主张。^⑨

（七）国外关于未来社会分配原则和马克思分配正义的研究

尼尔森认为，马克思对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理智评析并不是价值无涉的社会科学，马克思以既定方式将其描绘成如事实般不可避免的关系，其

- ① 方福前：《抓好三个转变 深入收入分配改革》，《教学与研究》2013年第4期，第5—13页。
- ② 刘水林：《财富公平分配与国家的职能》，《经济法论丛》2009年上卷，第88—101页。
- ③ 苏海南：《收入分配改革要避免“四割裂”、“四对立”》，《中国党政干部论坛》2013年第3期，第7—10页。
- ④ 卢映西：《财富的生产和分配：中外理论与政策——“中国经济规律研究会第22届年会”综述》，《马克思主义研究》2012年第5期，第152页。
- ⑤ 涂良川、胡海波：《论马克思的分配正义思想》，《现代哲学》2009年第2期，第64—68页。
- ⑥ 姜涌：《马克思的分配正义思想》，《理论探讨》2009年第2期，第52—57页。
- ⑦ 段忠桥：《当前中国的贫富差距为什么是不正义的？——基于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的相关论述》，《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13年第1期，第2—14页。
- ⑧ 张啸尘：《马克思的公平观及其对和谐社会的启示》，《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08年第3期，第116—119页。
- ⑨ 殷叙彝：《社会民主主义国家理论溯源——从拉萨尔到伯恩斯坦》，《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10年第3期，第148—160页。

分配通行的方式是一种形式的定量劳动与另一种形式的同量劳动相交换，平等在于用同一尺度，不平等在于用同一尺度对待不同等的劳动者。马克思在这里明显存在对劳动的价值判断意蕴，但这是马克思以他的历史—社会分析和关于上层建筑的基础的经验理论为基点进行的价值判断。^①以西方价值观和话语体系来评说中国分配历程的变迁，对马克思公平分配思想的研究长期争论不休。田上孝一（2008）比较了马克思与罗尔斯的分配正义论，认为社会主义也有必要从马克思正义观点来重新讨论社会财富分配不合理问题，齐雅德·胡萨米（2008）反驳罗伯特·塔克和艾伦·伍德的“马克思认为资本主义分配是公平的”观点，还有柯亨、布坎南等围绕“马克思与公平正义”问题对马恩文本进行解读，却往往得出不同结论，严重缺陷就是撇开物质生产实践来抽象地谈论分配公平问题，在国内引起一定程度的思想混乱，有必要对马克思原著进行再解读来厘清马克思与分配公平的关系。^{②③}

从国内外学者们的研究中发现，过去的研究主要是对《哥达纲领批判》的分配思想的某一观点的评析及对现实的指导意义。如：关于社会主义社会总产品的分配，对“资产阶级权利”的解读，历史语境下的按劳分配与现实语境下的按劳分配的对比，按劳分配理论及其与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社会主义分配制度的与时俱进，批判“铁的工资规律”，社会主义分配制度变革的理论渊源等。现在学者们主要围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分配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从现阶段分配关系现状及其成因分析到改革现阶段分配关系的路径、方法、建议，这些分配理论和实际工作层面的研究是必要的，不过，鉴于大多偏重于政策与实证研究，系统性理论研究不多，特别是以马克思社会主义分配理论为指导，对当前分配关系的本质及其具体制度安排的相关研究更少。在这个意义上，还需要从理论上进一步探讨符合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具体国情的分配制度，进而为实际工作提供依据和遵循。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和发展的新形势下，反思我国的分配理论和实践，不仅市场、国家、个人对收入差距产生影响，而且各种分配思想也是造成收入分配差距的重要因素。所以，有必要对《哥达

^① 傅强：《论尼尔森对〈哥达纲领批判〉的政治哲学解读》，《学术探索》2008年第4期，第25—29页。

^② [日]田上孝一：《马克思的分配正义论》，黄贺译，《国外理论动态》2008年第1期，第51—54页。

^③ [美]齐雅德·胡萨米：《马克思论分配正义》，林进平译，《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08年第5期，第14—21页。